執業通告編號 23-02 (CR) –
在不同類型的境外未建成物業廣告及宣傳物品中披露資料的呈示要求

<u>供持牌人參考的摘要清單</u>

A. 對於可列印的境外未建成物業廣告及宣傳物品（「可列印廣告及宣傳物品」）

可列印廣告/宣傳物品	在頂部 述明	在廣告/宣傳物品上 任何位置述明	若不超過 A4 大小	若超過 A4 大小
1. 物業編號		✓		
2. 廣告/宣傳物品日期		✓		
3. 地產代理公司營業名稱		✓		
4. 預計竣工日期		✓		
5. 公司牌照或說明書號碼	✓		✓大小最少 12 點	✓至少佔 面積的 5%
6. 警告聲明	✓			

B. 對於所有其他類型的境外未建成物業廣告及宣傳物品

(a) 音頻廣告/宣傳物品 (無視覺)	<u>任何時間</u>顯示	<u>全程</u>顯示	<u>完結前</u>顯示	<u>任何時間</u>讀出	<u>結束時</u>讀出
1. 物業編號				✓	
2. 廣告/宣傳物品日期				✓	
3. 地產代理公司營業名稱					✓
4. 預計竣工日期					✓
5. 公司牌照或說明書號碼					✓
6. 警告聲明					✓
(b) 視覺廣告/宣傳物品 (無音頻)	**<u>任何時間</u>顯示**	**<u>全程</u>顯示**	**<u>完結前</u>顯示**	**<u>任何時間</u>讀出**	**<u>結束時</u>讀出**
1. 物業編號	✓				
2. 廣告/宣傳物品日期	✓				
3. 地產代理公司營業名稱		✓			
4. 預計竣工日期		✓			
5. 公司牌照或說明書號碼		✓			
6. 警告聲明			✓		
(c) 視覺廣告/宣傳物品 (包含音頻)	**<u>任何時間</u>顯示**	**<u>全程</u>顯示**	**<u>完結前</u>顯示**	**<u>任何時間</u>讀出**	**<u>結束時</u>讀出**
1. 物業編號	✓				
2. 廣告/宣傳物品日期	✓				
3. 地產代理公司營業名稱		✓			
4. 預計竣工日期		✓			
5. 公司牌照或說明書號碼		✓			
6. 警告聲明			✓		✓

注意：本摘要清單僅供持牌人就涉及境外未建成物業廣告及宣傳物品中披露資料的某些要求作為一般參考。就有關廣告及宣傳物品，地產代理監管局提醒持牌人須時刻遵守及遵從《地產代理條例》、其附屬法例、地產代理監管局發出的《操守守則》及所有適用指引。